关于枣庄市山亭区赢润德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年出栏肉鸡240万只肉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拟）

枣庄市山亭区赢润德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

你单位报送的年出栏肉鸡240万只肉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许可的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形成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单位委托山东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枣庄市山亭区赢润德肉鸡养殖专业合作社年出栏肉鸡240万只肉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环评报告书》）等相关材料，在项目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你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要求进行建设生产，环评报告中提及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应作为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设计的依据。

二、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位于山亭区凫城镇牛角峪村南900米，新增占地面积13666m2，对现有5栋鸡舍进行改造，同时新建8栋鸡舍，建成后共13栋鸡舍，可实现年产240万只肉鸡。目前改扩建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为未批先建，补办环评手续。

三、本项目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以下要求:

1、加强废水的污染防治。要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落实排水系统，并对场区内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本项目厂区内设置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鸡舍冲洗废水、湿帘排水一同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暂存池，出水水质能够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标准(旱作)要求，灌溉期出水可直接用于农田灌溉，非灌溉期暂存于拟建暂存池（1500m3）内，待灌溉期用于农田灌溉。

厂区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水解酸化+SBR+消毒”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55m3/d。

2、加强废气的污染防治。污水站各类水池及鸡粪暂存池进行封闭收集，经“生物除臭塔”除臭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H2S、NH3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执行《山东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534-2005）,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3、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鸡粪、饲料残渣及散落羽毛、污泥等，作为有机肥外售。病死鸡须及时送至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场内不得自行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参考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废药剂瓶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注射器、废药剂瓶等医疗废物，使用专用收集袋收集后置于专用周转箱，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须合理布局、充分绿化、加强管理和维护高噪声设备。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5、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建设规范的固体废物堆放场及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标志牌。项目建成运营后须按照《环评报告表》中污染源例行监测计划进行监测，以确保各项污染物处理达标。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同时应做好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相关工作。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全面贯彻清洁生产理念，采取有效的污染物治理与废物综合利用措施，确保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

6、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结合《环评报告表》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配备必要的事故防范应急设施、设备。严格落实非正常工况下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必须及时采取措施，防止造成环境污染。

7、存档原材料及废料等材料购置、使用、库存等台账及成分说明，确保与环评文件一致。若使用原料发生变化，应确保排放污染物种类不得发生重大变化，否则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8、环保设施和项目建设施工、运行、维护、检修、拆除过程中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要求。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形，不属于本文件行政许可范围内，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审批部门审核。

五、本项目运营期内执行的环境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如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

六、本项目如还须依法办理诸如发改立项等批准或备案手续，法定的各项手续办理齐全后，方能开工建设。

七、由生态环境监察部门负责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管理工作。

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二条之规定，行政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行政许可的，行政机关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本批复文件自动作废，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